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傳

廳長

志三

由

事

文收總

援電諸核市特別加費起支月出入案全仰

第

15432

別文

指令

送達機關

教務造紙廠

別類

附件

稿擬稿

許克仁

陳慶復

張子軒

王仁

檔案去文
建會
字均
字第

15432
號號

中華民國
月日
月日
月日
月日
月日
月日
月日
月日
時封發
時蓋印
時校對
時繕寫
時判行
時核簽
時擬稿
時交辦

指令

令各局造纸

本年十月十二日纸总产量500吨

电话市特别办公费超支月份由

建会增字第一三三六号

重志。你送自本年九月份起

以令

一、



戊

代電

三十五年十一月十二日

湖北省建設廳造紙廠

五〇〇〇

號

事由為呈復特別辦公費究自本年四月或九月份起實行請查明核示遵行由

武昌建設廳長譚鈞鑒(奉十月二十二日建會均字第一五零七零號訓令為抄

發存任以上特別辦公費支給表飭遵照等因)(二)自應遵照惟查此案前奉

建會均字九九四七號訓令係規定自本年四月份起實行此次令飭似自九月

份起實行前後兩案不符此項費用究係從四月或九月份實行抑係油印

筆誤擬乞查明飭知俾便遵辦謹電復請鑒核令遵職蘇謬叩文總印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十二月拾九日

15432